

梧桐私语

著



在开始的地方
说再见

她心中的城市是巴黎，
她的故事却在台北。

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

在开始的地方 说再见

说不清是谁的青春染指谁的流年。
她心中的城市是巴黎，
她的故事却在蓉北。

梧桐私语 —— 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在开始的地方说再见 / 梧桐私语著. — 重庆 : 重庆出版社, 2014. 9
ISBN 978-7-229-07640-5

I. ①在… II. ①梧…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032790号

在开始的地方说再见

ZAI KAISHI DE DIFANG SHUO ZAIJIAN

梧桐私语 著

出 版 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袁 宁
责任校对: 杨 婧
装帧设计: 之 易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 庆 出 版 社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北京兴湘印务有限公司制版

北京兴湘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10mm×1000mm 1/16 印张: 18 字数: 282千

2014年9月第1版 2014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7640-5

定价: 29.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录

第一章 原点 / 001
第二章 宴席 / 006
第三章 往事 / 010
第四章 西装 / 014
第五章 酒馆 / 018
第六章 鸦片 / 022
第七章 非诚 / 026
第八章 强吻 / 030
第九章 外伤 / 035
第十章 未婚 / 040
第十一章 布拉格 / 044
第十二章 六月天 / 049
第十三章 斯米兰 / 053
第十四章 包夹战 / 058
第十五章 朱丽叶 / 063
第十六章 小时光 / 068
第十七章 Susie / 072
第十八章 那一天 / 077
第十九章 在一起 / 082
第二十章 同居生 / 087

第二十一章	唇欢齿爱 / 091
第二十二章	迷魂心计 / 095
第二十三章	假戏真做 / 099
第二十四章	疑是故人 / 104
第二十五章	原来是你 / 108
第二十六章	临时妈妈 / 113
第二十七章	爱情难分 / 118
第二十八章	情敌相见 / 123
第二十九章	有一种爱 / 128
第三十章	血脉相连 / 132
第三十一章	雨季不再来 / 137
第三十二章	茉莉与木炭 / 142
第三十三章	湄公河畔 / 147
第三十四章	成一步之遥 / 152
第三十五章	五毛钱爱情 / 157
第三十六章	蜜糖甜到伤 / 162
第三十七章	那年春与梦 / 167
第三十八章	和我在一起 / 172
第三十九章	情能与谁共 / 178
第四十章	终究是命运 / 183

第四十一章 忽而明冬 / 188	
第四十二章 曾经爱你 / 192	
第四十三章 不良少女 / 197	
第四十四章 我要的爱 / 202	
第四十五章 黑白剪影 / 207	
第四十六章 狼狈为奸 / 211	
第四十七章 因果报应 / 215	
第四十八章 势在必行 / 218	
第四十九章 姻为是你 / 223	
第五十章 孰重孰轻 / 227	
第五十一章 你是我的命 / 233	
第五十二章 缘起的时候云在飘 / 238	
第五十三章 在开始的地方说再见 / 243	
第五十四章 终场 / 249	
尾声 / 254	
番外一 起名记 / 256	
番外二 我喜欢了你很多年，只是害怕你知道 / 257	
番外三 不一样的烟火 / 261	

第一章 原点

【我想走远点，最终却总走回了原点。】

她和他认识在上山下乡的年代。

在东北的那个地方，除了手里一捧黑土和每天劳作用的锄头外，他们剩下的只有年轻人对生活仅有的热情和星星燃起的爱情。

他上过高中，爱写诗，时常拿着柳树杈子在地上写苏轼的《水调歌头》。

她也上了高中，只是成绩没他好，那时她就背靠着草垛，看着他写。

年轻人的爱情就像树木到了春天会发芽一样自然而然。他们恋爱了，结婚了，却在返乡时面临了分离。

她是上海人，大城市里出来的姑娘，家里催着回去。

他来自边城，丁点儿大的城区属于一个小时能把全城转完的那种。

火车开动前，她从车窗伸出手，拉着他的：“我会等你，一直会等你，等政策好了，你来上海找我。”

他点头说好。

事情的前半段还是顺遂美好的，家里逼着她离婚，可她咬牙死活不松口，终于等着几年以后国家政策放宽了，他来了上海。

她家庭条件不错，家里有家小工厂，他来了之后，她说服了父亲把工厂的经营权给了他。他没他聪明，但做生意上却能干，她帮着他，没多久，工厂被扩建了两个楼，再后来原来的制衣加工厂成了服饰公司。

那之后，改革开放，男人说想拿着本钱去深圳试一试，她不愿。

她说：“家里的条件已经不错了，你不用那么拼命。”

他却说：“那些都是你家给的，我要靠我自己的本事为你打一片天下。”那天男人搂着她，她哭了。

男人果然没食言，他赶上了深圳第一批经商浪潮，家里的服饰公司几经转身成了现在的曼迪品牌，不仅拥有了自己的服装流水线，还有自己固定的大牌设计师，每年在国际的服装展上都拿好几个奖项。

“可他现在要和我离婚。”烟圈散去，一个中年女人坐在办公室的沙发上，对着璞玉诉说她此行的目的。如果忽略掉她眼角的细纹，她还是个正当年的女人。

濮玉目光移到手里的笔记本上，声音平和：“你有什么关于他出轨的证据吗？”

中年女人又吐了个烟圈：“证据我都已经准备好了，这次官司之所以找你，我的目的只有一个，我要让他一毛钱也拿不到。”

许是说到心中痛处，女人的脸上有些狰狞，濮玉眯着眼，觉得扑满脂粉的那张脸随时会龟裂开。

她敲下最后一个字，合上笔记本：“你的意思我知道了，我会尽力。”

中年女人被秘书Tina送出办公室，濮玉拉上百叶窗，白净的办公室刹时陷入一片暗色。她脱了鞋，脚支在座椅上自己抱着膝盖，吸烟。

男人，就是这种注定让女人为难的人，可悲的是，女人往往明知如此，却还飞蛾扑火迎难而上。活得明白点，自我点，那么难吗？

濮玉的视线移向办公桌，桌上放着本杂志，《每周财经人物》，封面上的男人穿件黑色西装，里面的衬衫却不合乎寻常地敞开片肌肤，是健康的古铜色，他有双蓝眼睛，波斯猫似的眯着，笑起来像狐狸。濮玉盯着男人的脸，静静看着，任由指间香烟默默地燃尽半支，直到桌上电话响起时，她还兀自沉浸在自己的记忆里不出来。

讲完电话外加换好礼服濮玉只花了十五分钟。对着镜子描眉时，她脸色不好：“戚夕这个死丫头，设计这种衣服她就不脸红？”

答案很明显，脸红的只能是濮玉，因为即将穿着这件包臀裸背亮片礼服去参加酒会的是她而不是她口中的死丫头。濮玉抿抿红唇，又对着镜子往下扯了扯窄短的裙角，出门。

下午四点，没到下班时间，永盛的办公间里还处在水深火热的工作状态当中，濮玉经过普通办公区时，机警低头才堪堪躲过空中飞过的文件夹。

“Sorry, Aimee。”扔文件的小赵见差点砸了她，忙对濮玉举手抱歉，却在看清她穿着时不自觉地吹了声口哨：“Aimee，你要是天天穿这样我们该多有干劲儿啊。”

“如果把你这个月的薪水扣半给同事们买下午茶，我想大家会更有干劲儿。”濮玉抿嘴微笑，“HD那个案子取证到什么程度了？下周一开庭，如果到时候开天窗你想老杜是会对你笑还是会让你哭呢？”

老杜是永盛律师行的二老板，也是濮玉的顶头上司兼师兄，他们就读德国同一所大学的法律系，老杜大她两届，毕业后直接回国，之后参加创办了这家永盛

律师行，几年过去，永盛几经历练，俨然成了蓉北律师界数一数二的大行。这次濮玉作为空降兵突然归国，还一下子做了永盛高级顾问律师就曾引起永盛上下的不满，如果不是老杜力挺，濮玉可能案子都没接，就直接被怨言赶出了永盛。可随着时间的推移，大家对濮玉之前的印象彻底被推翻了。

永盛的Aimee压根不是没实力的病猫，相反，她是比永盛老杜还像伏地魔的律场女霸王——法庭上和濮玉交过手的律师都这么说。

濮玉却不这么认为，就像此刻站在办公室外的她就在想，和直接摔文件在地上的老杜比起来，她要温柔得多。

咚咚咚。

濮玉敲敲窗，对看到她的老杜指指手腕。老杜眉头皱紧，不甘心地朝面前的人甩甩手。办公室的门被打开，刚挨训的人低着头出来。

“Tim，万达这个案子老杜抱了很大希望。”濮玉在年轻人的胳膊上握了一把，“所以你了解下他的心情。”

毕业后就进了永盛的年轻人很沮丧，他咬着嘴唇看了濮玉一眼：“Aimee，是我辜负了老板的希望。”

杜一天的动作很快，没等濮玉安抚Tim几句就穿戴整齐地出来：“Tim，你这几天不用接新案子了，协助三组把HD那个跟进一下。”

Tim更沮丧地走了，濮玉拿着手包，对杜一天直摇头：“师兄，你越来越没人情味了。”

“他们要是都和你一样能干，我兴许偶尔能有点人情味。”进了地下车库，杜一天拦住去开她那辆H2的濮玉：“你穿这身再开你那辆大红悍马，知道的是咱们永盛的Aimee车技好，穿着十厘米照样踩离合，不知道的还以为咱们永盛那么大方，丢了万达的案子还要庆祝呢。”

他指指自己的大宇：“坐我的。”

濮玉知道有这种安排肯定不像杜一天说的那样，不过丢了一个案子，老杜怎么都不至于。而他要说的，濮玉更想得到。她不喜欢藏着掖着，所以系安全带时就主动交代了：“我接了个离婚案，叶太太那个。”

像是怕杜一天不懂，濮玉眨眨眼：“就是天恒、觉远都不接的那个。”

杜一天的那口气直到大宇开出库、天地重新明亮起来时才吐出来：“Aimee，你是主攻经济法的，何苦去蹚民事诉讼这趟浑水？”

“我想当律师界的十项全能不行吗？”濮玉拉下前挡镜，才五月天气，蓉北的太阳大得像进了夏天。

“叶家的事不好办。”

“再难办的我在巴黎也不是没办过，放心。”

“你是因为他才接的这个案子。”杜一天右打弯，转进南京三线，路上车不算多，没到下班车流高峰期。后视镜里，杜一天似笑非笑等着濮玉的答案。

濮玉撩下头发，答得痛快：“不是，还有，师兄，你开错路了，到府天应该在下个路口转弯。”

“不是最好。”杜一天转着方向盘，和前车那个新手保持安全的距离，“林渊把你害得那么惨，我不希望你再和他扯上什么关系。”

“还有，”趁着红灯时，杜一天把脸凑到濮玉面前，“你刚刚说的那条路，在维护。”

濮玉抿着嘴，把脸移向窗外：“学长，没记错酒会是六点开始，从这里到那边还有二十五个红灯，你还是专心开车为好，我记得万夫人不喜欢别人迟到。”

杜一天踩着油门摇头：“不会服软的女霸王，真不可爱。”

“你见过Hello Kitty版的女霸王吗？”

车窗外几株杜鹃花在路旁开得正盛，红得像血，濮玉看得出神，想到杜鹃鸟的那句“不如归去”。她一直想走得远点，没想到最后还是回了原点。她以为巴黎会是她的归宿，却始终无法忘记蓉北。

府天是蓉北首屈一指的五星级酒店，但凡蓉北的商界要员举行酒会宴席，大多都把这里作为首选。濮玉身上套着杜一天的外套在大厅电梯前等去停车的他。

杜一天迈着步子从外面进来，扬扬手里的车钥匙：“找车位找了挺久，等急了吧？”

正是日落时候，太阳的余晖把杜一天整个人熔成金色，濮玉第一次发现原来他的脸部线条也是柔和的。他剪着不算短的短发，瘦削下巴，深刻的眼窝，还有一双乌黑见底的深邃眼睛，濮玉吹声口哨：“师兄，我说怎么咱行里那群女实习生对你是又爱又惧，原来你也长了一副勾人的皮囊啊！”

被濮玉这么一说，严肃惯了的杜一天竟也微笑起来：“难得，我还只当永盛的Aimee真像传说中的视力有问题，一直把我当机器人忽略不计了。”

“只是可惜、可惜……”濮玉连连摇头，“勾人的皮囊披到伏地魔的身上，

这不等同于挂上了‘非卖品’的牌子，只准远观，亵玩危险吗？”

杜一天不知该笑还是该哭，刚巧电梯由地下升到了一层，他在濮玉头上一敲：“进去吧。”

杜一天却没想到电梯里有两个人，一平方米多点的电梯中央站着一男一女，男的一身黑西装，条纹图案的衬衫开了两颗扣子，露出里面那片古铜色皮肤，他有双蓝眼睛，波斯猫似的眯着，和杂志上笑得狐狸似的他不一样，男人没笑。他身旁的女人梳着大卷发，优雅地披散肩后，只是她的动作倒不很优雅，她那条长长的右腿紧贴着男人。

濮玉低着头，努力想忽略女人身上的香水味，可圣罗兰的鸦片像是上了膛的手枪，靠这么近，濮玉再怎么想忽略，都止不住茴香和黑醋栗味的前味香钻进鼻子。她不喜欢，男人倒很享受。

所幸十八层到得快，濮玉拉拉杜一天披在自己身上的西装出电梯。杜一天跟着出来。电梯闭拢，濮玉听他说道：“Aimee，你的道行见长，和林渊一样能装。”

她嘿嘿憨笑，是了，电梯里的男人她认得，曾经的丈夫，曾经的仇人，曾经她努力忘记却忘不掉的男人，给了她这次回国唯一理由的人。

林渊，我回来了。

第二章 宴席

【或许，我们终究有一天，牵着别人的手，遗忘曾经的他。】

濮玉端着酒杯，不动声色地换个站姿，在她看不到的地方，濮玉清晰地觉得自己的大脚趾快肿成桌上摆的那块冰淇淋那么大了，十厘米的高跟鞋果然不是轻易可以挑战的。

“学长，我离开下。”趁着杜一天笑着送走天德周董的空当，濮玉凑近他耳边小声说。杜一天瞧了眼脚下，一脸了然：“没人规定酒会要穿这么高，干吗自己找罪受。”

“这叫输人不输阵。矮个子的痛，学长你不懂。”濮玉摇摇头，在男人当道的世界里，身高161厘米的她从来不愿意在气势上先输人一分。可濮玉的气势并不包括脱掉鞋子在洗手间里揉脚丫，隔间里，她站在张面纸上，享受着脚踏实地的感觉，一脸的舒服：“谁要是发明个一秒就能长个，脚还不疼的法子，我立马嫁他。”

卫生间的门被推开，外面传来说话声。

“你说今天是奇了怪了？林先生竟然来了，我刚刚以为自己眼花了呢。”

“是啊，按理说林先生和万总是生意上的对头，他前阵刚抢了万总一块地皮，万夫人今天摆寿宴，林先生来，我看里面有戏啊！”

“指不定是有什么事呢，这里面。”

“是是，不过说实话，林先生真帅，每次我一看他那双蓝眼睛就晕，你知道吗，刚刚他还和我说话了呢！”

“说什么是？”

“你挡到我了。”

“……”

两个女人你一言我一语，从八卦到后来发花痴，丝毫没注意到什么时候站在她们身后的濮玉。濮玉笑眯眯地问：“小姐，你们说的林先生是林渊吗？”

回到宴会厅，里面的气氛和刚刚有了微妙的变化。杜一天正和人说话。他远远看到站在门口的濮玉，朝她招手：“濮玉，来。”

濮玉过去时发现和杜一天说话的正是万总和今天的主角万夫人，离得老远，她就笑着伸手：“求寿星赐福。”

“小杜啊，濮玉这丫头，都快成你们行的行宝了吧，一见面就问我赐福，这不明摆着是让我家老万把恒利今后的案子交给永盛吗？不然你说我们两个老家伙，能赐你们年轻人什么福？”很喜欢濮玉的万夫人今天穿件暗红绣花旗袍，不算匀称的身材挤在筒子里，倒没她一笑就出来的双下巴看着和谐。濮玉笑着搂住万夫人的胳膊：“学长，寿星都开口了，你还不赶紧谢主隆恩。”

杜一天没说话，万总先咳嗽了一声：“这事……”

永盛刚刚输了万达那个case，现在蓉北的大企业在选择律师行做咨询行的时候都会在永盛这里稍微地画个顿号，意味考虑考虑，万夫人这么一说，万总真犯难。杜一天朝濮玉使眼色，濮玉嘿嘿笑了两声：“万夫人，我就一说，你可别因为这事让咱们万总犯难。”

“万毕，我都答应了，你很犯难？”万总素来怕老婆的传闻看来是真的，万夫人一直呼大名，万总立刻服软：“哪里哪里，周……周一，小杜来公司签代理合同。”

送走万夫人，濮玉朝杜一天眨眨眼：“所以，有时候，攻克一个女人，比打倒无数个男人来得有成效得多。”

“受教了，所以我现在真在考虑是否接受万夫人的建议，把你拿下了呢？”杜一天从桌上拿了杯酒，递给濮玉，“濮玉，你觉得我怎么样？”

杜一天对自己的那些情怀，濮玉一直知道，只是她装作似懂非懂的，因为她不想他们之间这段友情变质成为某种无法挽回的关系。低头接过杜一天的酒杯，濮玉仰头要喝。

带着凉度的声音在加冰的特基拉酒入口前响起，等濮玉听出那声音属于谁时，手里的酒杯早不翼而飞。

“我记得有人说过这辈子再不喝酒了。”蓝眼睛的林渊站在她身边，手里拿着刚刚还属于她的酒杯。那刻，挨着杜一天站着的濮玉想到一句话：或许，我们终究有一天，牵着别人的手，遗忘曾经的他。虽然她没牵着杜一天的手，也从未忘记这个一直住在记忆里从未离去的他。只是在那种恍若隔世的情境下，想到那句话是自然而然的。

“林先生，真是天涯何处不相逢啊，没想在这儿遇到你。”杜一天往濮玉那边移了一步，不动声色地让她和林渊隔开一段距离。林渊倒是无所谓的样子，他

转弄几圈手里的杯子，仰头将杯中酒一饮而尽：“我只是不想某个不会喝酒的人再喝得烂醉而已。”

“林先生，我们不太熟，你可能不知道我的酒量在蓉北律师界算一流了。”像要证明一样，濮玉又拿了杯酒仰头喝净。

若干年后的我们，都被时间雕刻成当初自己最厌弃的模样，就好像若干年前濮玉每每见到林渊时还会止不住脸红心跳，还好像鸦片以前是林渊最讨厌的香水之一，也好像过去一杯倒的濮玉如今成了出名的千杯不醉。这是属于生活的艺术，残忍现实，却又瑰丽辉煌。瑰丽在于他们都不再是青葱的自己，残忍在于他和她成了最熟悉的陌生人。

林渊的到来引起万总的注意，刚离开没多久的他去而复返：“林总，内人生日，难得你赏脸光临，在这儿和小杜他们说什么呢？”

“没什么，我只是想请濮律师考虑看看做下林氏的顾问律师，只是她貌似没多大兴趣。”林渊耸耸肩，拿着空酒杯翩然离去。

由于林渊的意外言论，酒会的后半段万总的时间基本都耗在了濮玉和杜一天这里，想想也是，谁愿意项目被人抢了之后，顾问律师也被人染指呢？

晚上十点，濮玉带着一身酒气站在府天门口等杜一天，酒会临结束，万总为了拉拢又灌了她不少酒。头真疼。她揉揉太阳穴，把身上的外套裹紧些，果然还没正式进入夏天，五月的晚风依旧带着瑟瑟凉气，沿着袖管钻进衣服，在胳膊上留下一串串鸡皮疙瘩，濮玉搓搓手，还是忍不住在杜一天车子开来时又打了个喷嚏。这已经是今晚第几个了？

“阿嚏！”

“一百岁。”杜一天推开车门，等濮玉坐进来时对她说，蓉北有个说法，打一个喷嚏是一百岁，不过那是哄小孩子的说法，杜一天这么说濮玉，遭到她一个白眼：“学长，你看我今年读幼儿园大几班呢？”

杜一天笑笑，从口袋里拿出药：“大三班同学，前几天感冒吃剩下的，吃一颗，别病了。”

“剩一整盒？”濮玉甩甩手里的药盒，没直接揭穿那药是杜一天刚刚去买的。杜一天等她吃药的工夫时说：“林渊今天的话你觉得有几分真？”

“在他眼里我回来肯定是报仇的，你觉得他可能把我这个定时炸弹放他身边吗？安啦，学长，他肯定是在开玩笑的。”濮玉吃好药，手一挥让杜一天开车。

杜一天像沉思似的深深看了她一眼，转动了车钥匙。杜一天的电话在车子刚刚启动时响起，他只说了两句，脸色就变了。挂了电话，杜一天一脸抱歉地对濮玉说：“濮玉，抱歉家里有些急事，我可能不能送你了……”

“没事。”濮玉打开车门下车，“现在的车也好打。”

如果方便的话，杜一天会直接带着她去，杜一天没那么干，自然是不方便，濮玉最有自知之明。

大力地挥着手，直到杜一天的车尾灯消失得一点看不到了，濮玉才收起脸上的笑。她揉揉发僵的腮帮子，踩着细高跟在路边等车。可蓉北的计程车在那天，不是几分钟一辆都没有，就是偶尔过去一辆还是载客状态的。

濮玉站得累了，干脆坐在旁边的马路牙子上：“一盏灯、两盏灯、三盏灯、四盏灯……”像是回到过去等那人的时候，濮玉开始数，只不过过去数的是巴黎的地板砖，现在数的是蓉北的路灯。

路灯一盏连着一盏，一直延绵到漆黑天边，紫色卡宴斩断在她和路灯间时，濮玉刚好数到第五十二盏。

“嗨，林渊。”有些醉意的她朝车里的人打招呼。

第三章 往事

【每个英雄的身体里都住着一段不堪的往事。属于濮玉的英雄记忆是曾经那么偏执地爱过一个人。】

说起濮玉和林渊的恩怨，不得不再提一个人——易维琛。

那年，濮玉二十一岁，易维琛二十二岁，林渊二十三岁，他们在巴黎同一所大学读书。

巴黎的六月，绿叶子揉碎晨光旧梦，在灰白色水泥路上落下一地斑驳，濮玉拿着果汁，被易维琛举到一截矮墙上观战。

濮玉吸口手里的橙汁，晃荡着两条腿问下面的易维琛：“维琛，Maya那个德国妞的魅力真那么大吗，不过是被人说了两句，就弄这么多男人为她打架，现在讲究和平，他们这样真不友爱。”

叫Maya的女生是濮玉在巴黎三大翻译专业的同学，平时走路是眼睛顶在头顶的，濮玉不喜欢她，也要求易维琛和她保持距离。至于这次巴黎三大和里昂二大两校间的群体斗殴，据小道消息说是因为Maya和来三大看朋友的埃塞俄比亚女生发生口角，两人从学习成绩吵到男友家世，最后上升到种族。

Maya不知死活地说人是猪，彻底激怒了对方，口角发展成女生间斗殴，直至发展到今天聚集快百人的群体斗殴。

濮玉面前，两方站成壁垒分明的两块阵营，阵营间的距离随着气氛的紧张越拉越近，她手里的橙汁杯子也随之被攥成一团，橘色液体拥堵在吸管出口，随时随地可能因为濮玉的捏紧喷薄而出。

易维琛没濮玉那种看热闹的热情，他一边护着乱动的濮玉不从墙头掉下来，一边劝她：“打架有什么好看的，你要想看，我带你回去打沙包。”

濮玉从三岁开始就生活在易家，可就是这对在同一屋檐下长大的两个人却有着截然不同的性格，濮玉喜动，易维琛性子偏静，所以每次一个欢兔子一样四处闯祸的濮玉身后总跟着一个给她默默收拾残局的易维琛。

远处的人群已经开始骚动，最前面的那个大个子黑人已经开始推搡Maya的英国男友，濮玉看得起劲，哪里会理易维琛，她摆摆手：“再看会儿，你要是无聊就去图书馆等我。”

易维琛当然不可能把濮玉一个人丢下，就好像濮玉的热闹注定是看不过瘾一个道理。就在大个子黑人抡圆了拳头准备开打时，一声呵斥从濮玉身后传来：“Stop!”

那是个不算高的男声，奇怪的是明明不高却直接把濮玉从墙上震了下去，她糊了一手黏糊糊的果汁和什么，想揉屁股都不行，只能龇牙咧嘴看着从身边大踏步地朝人群走去的那人。

那人有着宽宽的背，身上穿件白T恤，丁点儿图案都没有，但就是这件T恤他也没穿得中规中矩，T恤下摆被他卷成几道直至腋下，从背后看，是片古铜色肌肤，脊柱旁几块肌肉随着走动起伏突显。

那人明显是去调停的，也不知道他和黑白双方说了什么，黑大哥骂骂咧咧几句，竟先带人走了，英国人还在，正和那人说着话。濮玉的好奇盖过屁股痛带来的恼怒，问易维琛道：“维琛，那人谁啊？”

“林渊。”

“就那个成绩盖过你，却整天不学习的二混子，然后又抢了你学生会主席的林渊？”濮玉双手交合，按得指关节嘎嘣直响。

“都过去的事了，Aimee，有件事我得告诉你，你手刚刚好像按到狗屎了……”

如果把狗屎比作黄金，那么你想象中满是郁金香玫瑰花芬芳的浪漫之都巴黎绝对是个名副其实遍地黄金的城市。濮玉盯着掌心一团屎黄，胸腔一阵翻腾，她努力压下想吐的冲动，朝易维琛昂下头：“维琛，等我给你报仇。”

不等易维琛反应，濮玉早大踏步朝林渊走去了。

林渊正在和英国人交代什么，冷不防身后有人叫：“你就是林渊？”

他回头看到一个矮他一头多的女生梗着脖子摊手瞧他，他挑挑眉毛，没等回答，迎面就来了一个小巴掌，他清晰地听那个女生说道：“你让我按到狗屎，我就请你吃狗屎，顺便报你欺负维琛的仇。”

伴随着易维琛和Maya还有身旁人的惊叫，林渊觉得自己嘴巴多了些黏黏的东西，他眯起眼睛看女生。直到此刻，濮玉才发现欺负维琛的林渊有双深海一样湛蓝的眼睛，那眼睛长在张黄皮肤脸庞上，濮玉却没觉得丝毫不适。只是嘴巴糊满狗屎的林渊的眼神让她想退缩，可她骨子里的东西告诉她不能退缩，梗着脖子，濮玉依旧给自己打气：“还有都怪你，好好的打架被你搅了，害我热闹都看不了。”